

证券代码：000881

证券简称：大连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16-049

中国大连国际合作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大连国际合作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在公司1301会议室召开，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，就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控股股东的下属企业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报告期末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互相资金占用情况。

我们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认真执行了证监会《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的文件精神。

二、2016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1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（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）

单位：万元

担保对象名称	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	担保额度	实际发生日期（协议签署日）	实际担保金额	担保类型	担保期	是否履行完毕	是否为关联方担保
大新控股	2015年3月11日	10,000	2015年3月23日	9,350.78	连带责任保证	2015年4月30日-2017年4月30日	否	是
大新控股	2015年8月28日	15,000	2015年10月12日	13,863.84	连带责任保证	2015年10月12日-2016年10月12日	否	是
大新控股	2016年2月17日	15,600	2016年3月4日	15,451.00	连带责任保证	2016年3月4日-2018年3月4日	否	是

除此之外，未发现公司有其他担保行为。

2、公司对外担保余额（均为给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为38,665.62万元，占2016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46.59%。上述担保均未逾期。

3、公司对外担保按照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其他制度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4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对外担保风险控制系统。

5、公司充分揭示了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。

6、不存在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。

三、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已对本次担保进行事前书面认可，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该公司 80%股权，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20%股权，麦士威以其所持有的大新控股 20%股权质押，继续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；在审议此项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张兰水先生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；公司对大新控股的担保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大连国际独立董事：陈树文、张先治、王岩、戴大双

2016 年 8 月 27 日